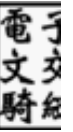


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施玠羽
電話：7471
電子信箱：066133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縣八德市大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300899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104年杏壇芬芳獎評選暨表揚實施計畫」收件日期由即日起至103年12月31日止，請鼓勵所屬踴躍推薦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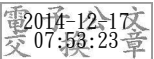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3年12月9日臺教國署秘字第1030144078號函辦理及本局103年11月13日桃教終字第1030083106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旨揭計畫方式、資格、對象及程序業已前函送至貴校，計畫及推薦表電子檔請逕至本局終身學習科檔案下載區(http://163.30.76.50/web_05.php)下載使用，各單位薦報資料請檢送1式3份(函推薦表、優良事蹟備審資料及電子檔光碟1份)。
- 三、推薦資料收件自即日起至103年12月31日止，請郵寄核章正本予本局終身學習科施玠羽小姐(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14樓)，由本局彙辦審查後轉陳教育部評選，請各校依旨揭計畫內之推薦表格、方式及程序，踴躍推薦。
- 四、有關推薦作業方式等事宜，請逕洽中興高級中學學務處訓



育組黃偉軫組長及鄭筠蓉小姐，電話：049-2332110轉302
、322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幼兒園、本縣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